延安精神：当代青年的时代灯塔

薛涛

在新时代的征程上，延安精神如同一位智慧老者，以其深厚的历史底蕴和独特的精神魅力，为当代青年指引着前行的方向。延安精神，中国革命和建设的重要精神支柱，对于当代青年来说，不仅是一段历史记忆，更是一种时代意义，一种精神力量。

延安，一个充满革命气息的名字，一段激情燃烧的岁月。在这里孕育的延安精神，是中国共产党人的精神图谱，是中华民族精神的宝贵财富。当代青年，肩负着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历史使命，如何在新时代继承和弘扬延安精神，成为摆在我们面前的重要课题。

一、立根铸魂，知其“源”，指引前进方向

坚定正确的政治方向：延安精神的核心之一是坚定正确的政治方向，这在当代青年中体现为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的坚定信仰。根据中国青年报社社会调查中心的数据显示，超过90%的青年认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并愿意为之奋斗。这一数据反映出当代青年对于国家政治方向的高度认同和支持，反映了中国共产党人始终遵循的马克思主义政治理想，坚持共产主义信念，指引中国革命和建设的正确方向。

解放思想、实事求是的思想路线：解放思想、实事求是是延安精神的精髓，对于当代青年而言，这意味着在学习和工作中要敢于创新，勇于探索。据统计，近年来，中国青年在科技创新领域的贡献率逐年上升，青年科研人员在国家重大科研项目中的比例已经超过50%，这一趋势表明青年群体在推动国家科技进步中发挥着越来越重要的作用。

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根本宗旨：延安精神强调的是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当代青年在这一宗旨的指引下，积极参与社会服务和志愿活动。据中国志愿服务联合会统计，全国注册青年志愿者人数已超过9000万，每年参与志愿服务的时间累计超过10亿小时，这些数据充分展现了当代青年的社会责任感和服务精神。

自力更生、艰苦奋斗的创业精神：自力更生、艰苦奋斗是延安精神的重要特征，当代青年在这一精神的激励下，展现出了强烈的创业精神和创新能力。据国家工商总局数据显示，近年来青年创业者数量逐年增加，青年创办的企业在国家高新技术企业中的占比已经超过30%，这些企业在推动经济发展和技术创新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二、守正创新，懂其“法”，锻造成长之路

对于当代青年而言，延安精神的时代价值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引领理想信念：延安精神体现了中国共产党人对共产主义远大理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的坚定追求，是党的事业发展的政治保证。在价值多元、信息爆炸的时代，延安精神以其坚定的政治信仰，引领青年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

指导实际行动：实事求是、艰苦奋斗的延安精神，教导青年脚踏实地，勇于创新，敢于担当，实现个人价值与社会价值的统一。

塑造精神风貌：延安精神倡导自力更生、艰苦创业的精神风貌，这种作风是党和人民克服困难、走向胜利的重要精神支撑。培养青年的社会责任感和奉献精神，塑造新时代青年的精神风貌。

三、滋养淬炼，聚其“志”，内生不竭动力

理想信念的坚定旗帜：延安时期，青年们怀揣理想，克服困难来到延安，这鼓励当代青年坚守信仰，为实现个人理想和国家梦想持续奋斗。在新时代背景下，青年一代应以延安精神为指引，将个人理想与国家发展紧密结合，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贡献力量。

根据教育部数据显示，近年来，越来越多的大学生选择参与国家重大战略项目，如“一带一路”建设、扶贫攻坚等，体现了青年一代的理想信念和责任担当。

实事求是的行动指南：延安时期坚持实事求是的思想路线，对当代青年来说，意味着在学习和工作中要遵循实际，勇于创新，不迷信权威，敢于求真，这是青年在学习和工作中取得成功的关键。在知识更新换代极快的今天，青年人需要不断学习新知识、掌握新技能，以适应社会发展的需要。

据统计，我国高等教育毛入学率已达到50%以上，每年有数百万大学毕业生进入社会，他们通过高等教育提升了自身的专业素质和综合能力。技能培训和终身学习的理念日益普及，青年通过参与各种培训和在线课程，不断提升自己的职业技能和创新能力。

艰苦奋斗的精神磨砺：延安精神倡导的艰苦奋斗和开拓创新精神，对当代青年面对困难和挑战时的应对策略具有重要启示。在国家发展和个人成长的道路上，青年人应勇于面对困难，不断创新思维和方法，以实现自我超越和社会进步。

创新是推动社会进步的重要动力，据国家知识产权局统计，我国每年专利申请量持续增长，其中青年发明人和创新团队的贡献显著。

在国家创新创业政策的鼓励下，越来越多的青年人投身于创业活动，他们通过创新思维和科技手段，解决了一系列社会和经济问题，推动了社会经济的发展。

全心全意的服务宗旨：延安精神强调的人民至上、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是延安精神的基石，是青年在服务人民、奉献社会中实现自我价值的根本遵循，更是对当代青年提升服务社会的能力提出了明确要求。青年一代应将服务人民的理念内化于心、外化于行，通过实际行动服务社会、服务人民。

新时代的青年应继续培养奉献精神，强化服务群众的意识。延安精神中的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宗旨，要求青年在各自的岗位上，以人民的需求为导向，不断提升服务质量和效率。青年人在参与社区服务、环境保护、教育支持等公益事业中，不仅提升了自身的社会责任感，也增强了解决社会问题的能力。

历史照亮未来，征程未有穷期。延安精神，如同时代灯塔，照亮了当代青年的前行之路。通过传承和践行延安精神，当代青年能够培养出坚韧不拔的毅力，良好的道德品质，以及强烈的爱国情怀，这些都对个人发展和国家建设有着重大影响。在新时代，我们要继续弘扬延安精神，让这一宝贵的精神财富在当代青年中焕发出新的光彩。只有这样，当代青年才能在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伟大事业中，书写属于自己的精彩篇章。

（作者单位：宝塔区延安精神研究会）

弘扬延安精神 奋进伟大时代
延安市延安精神研究会
延安市融媒体中心合办
第41期

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的法治实践及经验启示

霍雯

中国共产党依法治国一直是一个备受关注的热点问题。从现实来看，依法治国在1997年才被确立为中国共产党治国理政的基本方略，但从历史上来讲，中国共产党领导的中国现代法治建设是从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法治实践探索开始的。1921年7月，中国共产党成立之初，在组织和领导工人运动的过程中，中国共产党逐步尝试以法治方式治国安民，因此，中国共产党领导人民厉行法治建设的历程就是对法治的一个不断探索与实践的过程。

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法治实践的历史条件。一是中国共产党在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领导根据地和解放区人民逐步建立了工农民主政权、抗日民主政权、人民民主政权的新民主主义的政权体系和民主制度，为新民主主义法治实践的有序开展提供了政治条件；二是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中国共产党在其所领导的革命根据地内实行土地革命，在实践新民主主义经济纲领的同时，为新民主主义法治实践的构建提供了经济条件；三是中国共产党从诞生之日起，就重视运用先进文化引领前进方向，自觉以马克思主义为指导思想。1940年《新民主主义论》的发表，标志着新民主主义文化建设理论的正式形成，为新民主主义法治实践的构建指明了方向、提供了文化条件。

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法治实践的历史脉络。土地革命时期，《中华苏维埃共和国宪法大纲》的颁布是中国历史上第一部人民宪法。在此基础上，抗日战争时期，颁布了以《陕甘宁边区抗战时期施政纲领》为代表的一系列宪法性文件。1946年1月，在重庆召开的政治协商会议通过的《关于宪草问题的协议》中确定的省自治原则，在此指导之下颁布《陕甘宁边区宪法原则》等宪法性文件。此外，土地革命时期的《井冈山土地法》《兴国土地法》和《修订土地暂行法》的颁布，基本确立了新民主主义土地立法的根本原则，而《中华苏维埃共和国土地法》实现耕者有其田的思想。从抗日战争时期的以“减租减息”为土地立法指导思想，到解放战争时期《土地法大纲》的颁布，标志新民主主义土地法的完善。土地革命时期的《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中央苏维埃组织法》到抗战前期的《陕甘宁边区各级参议会组织条例》《陕甘宁边区政府组织条例》等法律法规的颁布；《中华苏维埃共和国惩治反革命条例》到《陕甘宁边区刑法总分则草案》《抗战时期惩治汉奸条例》等法律法规的颁布，可以说从土地革命时期中央苏区（初创阶段）、抗日战争时期陕甘宁边区（发展阶段）和解放战争时期东北、华北等解放区（完善阶段）由于在不同的时期和阶段，革命的形势、任务、目标各异，革命根据地所进行的法治建设与前一时期相比，既有传承，又有发展。在这三个时期，革命根据地的法治呈现由初创走向人民民主法治的阶段性特征。

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法治实践的经验启示。一是中国共产党自建党之初就确立并恪守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根本宗旨，在法治实践的探索中，提倡平等、自由、人权，集中反映了人民群众的意志和利益，自党践行“以民为本、民利至上”的价值理念，保障了人民群众的民主权利；二是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的立法、司法制度的建设中，始终坚持以人民主体为价值导向，贯彻了群众路线的根本工作方法，培养了一大批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司法干部，体现了人民当家作主的民主原则。三是从实际出发，实事求是，是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的精髓。新民主主义时期，中国共产党在创制史无前例的人民民主法治的过程中，秉承实事求是的原则，大兴调查研究之风，专门设立中央调查研究局，从立法到司法都贯穿一切从实际出发、实事求是的精神；四是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各个根据地的法治实践始终把政治放在首位，其法治工作是在党中央的直接领导下进行的，法律法规的制定都是以党的政策为基本方针。从革命根据地法治建设的司法理念、制度创新、基本原则经验中进行借鉴与思考，总结其法治建设的经验启示，对全面推进依法治国，建设法治中国，具有重要的现实指导意义。

（作者单位：延安市委党校）

为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夯实组织堡垒

刘亮

基层党组织是党在社会基层组织中的战斗堡垒。抓好农村基层党组织建设，对于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具有非常重要的意义。可以说，建强农村基层党组织，夯实组织堡垒，是推进乡村振兴的固本之举。

近年来，我们党不断加强农村基层党组织建设，强化农村基层党组织的领导地位，深入推进抓党建促乡村振兴。2015年，党中央召开全国农村基层党建工作座谈会，对新形势下加强农村党建作出重要部署。2018年，中共中央印发修订后的《中国共产党农村基层组织工作条例》，对党的农村基层组织工作作出全面规范。我们真切感受到，各地深入推进抓党建促乡村振兴，整乡推进、整县提升，不断增强农村基层组织的政治功能、组织功能，一些软弱涣散的农村基层党组织得到整顿，村级党组织带头人队伍整体优化提升，农村基层党组织凝聚力战斗力持续增强。同时，各地积极探索“党建+”模式，将农村基层党组织建设工作与乡村振兴、产业发展等紧密结合，以党建引领推动农村全面发展；不断完善村务监督机制和持续加强农村法治建设，强化对党员干部的教育管理监督，确保村级事务公开透明、民主决策。

农村工作千头万绪，抓好农村基层组织建设是关键。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是新时代“三农”工作总抓手。组织振兴是乡村振兴的重要目标和根本保证，要建好建强农村基层党组织，以党建引领基层治理，为乡村振兴提供坚强保障。

思想建设是党的基础性建设，建强农村基层党组织需要强化思想建设。必须坚持不懈推动农村基层党员、干部认真学习和忠实践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以理论上的清醒确保政治上的坚定。应抓实对农村基层党组织书记、农村党员的学习培训，抓实“三会一课”和主题党日，依托多种平台和载体开展宣传教育，提高运用党的创新理论解决问题的能力，切实把学习成效转化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乡村振兴决策部署、真心实意为群众服务的硬招实招，转化为带领群众致富、壮大村集体产业、推动村庄发展的生动实践。

建强农村基层党组织，党员干部队伍必须过硬。一名党员，一面旗帜；一个支部，一个战斗堡垒。在农村常听到这样一句话：村看村、户看户，群众看党员、党员看干部。这也充分证明，好的带头人的重要性。因此，应不断加大培养选拔力度，把那些政治素质高、群众基础好、责任心强的人选拔出来，特别是注重从农村致富带头人、退伍军人等群体中选拔。通过本村选、上级派及公开聘等方式选优配强农村基层党组织书记，使他们更好发挥作用，在联系服务群众中主动作为、积极奉献，在关键时刻和承担急难险重任务时作出表率。

建强农村基层党组织必须从严管理，保持好党同人民群众的血肉联系，切实解决好群众急难愁盼问题。众所周知，如果农村基层党组织弱化虚化边缘化，存在班子不健全、制度不完善、活动无场所等问题；如果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得不到整治，势必影响党和政府在群众中的形象，损害群众的切身利益，削弱党组织的凝聚力战斗力，消解党的领导力，损害党在农村的执政根基。

因此，要落实好党中央推进全面从严治党的重大战略部署，持续聚焦农村基层党组织建设中存在的薄弱环节，找准存在阻碍提升农村基层党组织凝聚力战斗力的制约因素，不断发力、久久为功。比如，继续下大气力解决群众反映强烈、损害群众利益的突出问题，精准施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大力惩治“蝇贪蚁腐”，切实解决群众关心的急难愁盼问题，不断增强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

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离不开精细化治理，离不开在党组织领导下将各类力量凝聚起来形成的治理合力。因此，健全党组织领导的自治、法治、德治相结合的乡村治理体系，需要建强农村基层党组织。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推动建设充满活力、和谐有序的善治乡村。深化党建引领，进一步健全村民委员会组织，完善村民会议、村民代表会议等民主决策机制，确保村民在乡村治理中的主体地位。加强农村法治服务体系建设，为村民提供法律顾问、法律援助等便捷高效的法律服务。强化道德教化作用，充分发挥礼序家规、村规民约、居民公约等的重要功能，倡导文明新风，破除陈规陋习，引导村民树立正确的价值观和道德观。

（作者系中南财经政法大学中共党史党建研究院特聘研究员）

做好群众工作要善于换位思考

周廷勇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善于换位思考，走进群众，真诚倾听群众呼声、真实反映群众愿望、真情关心群众疾苦，准确了解群众的所忧所盼。”我们党靠群众工作起家，对于党员干部来说，做好群众工作是一项基本功。新征程上，筑牢改革的群众基础，做好群众工作至关重要。如何做好群众工作？一个基本方法就是善于换位思考。

每个人学习、工作、生活经历各不相同，思维也就不可避免存在差异。经常进行换位思考，设身处地地从他人立场和角度出发思考问题，才能更好理解对方的想法和感受，避免思维上的局限性。当前，群众工作任务重、头绪多，不少党员干部都存在这样的困惑：如何努力让手中“干的事”成为群众“盼的事”，真正把工作做到群众心坎上？事实上，很多时候只要善于换位思考，换条板凳坐坐，多从群众视角看问题、想问题，把屁股端端地坐在老百姓的这一面，就能更好地为群众办实事、解难题，把工作做到群众心坎上。

善于换位思考并不是深奥晦涩的大道理，但真正落实起来却不是件容易的事。实践中，有的党员干部不愿换位思考、不善换位思考，做起群众工作来缺少真情。有的党员干部在工作中不能俯下身，总是以管理者的姿态面对群众，缺乏同群众换位思考的意识和意愿，总和群众隔着一层。有的党员干部虽然懂得同群众换位思考的重要性，但经验不足、办法不多，同群众搭不上话、坐不到一条板凳上，导致实际做的和群众要的存在偏差和温差。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决定》提出：“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尊重人民主体地位和首创精神，人民有所呼、改革有所应，做到改革为了人民、改革依靠人民、改革成果由人民共享”。做到坚持以人民为中心，以百姓心为心，就要在换位思考上下功夫，准确了解群众的所忧所盼，而不能搞包办代替，简单用改革决策者的所思所想代替群众的所忧所盼。这样才能真正落实好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决定》提出的“走好新时代党的群众路线，把社会期盼、群众智慧、专家意见、基层经验充分吸收到改革设计中来”。

做到善于换位思考，要树立马克思主义群众观点。一些党员干部不愿换位思考、不善换位思考，归根结底还是群众观点没有树牢，总以为自己学历高、职位高、见识广，自己的看法要比群众高明，自己的想法就能代表群众的意愿。唯物史观告诉我们，人民群众是社会物质财富和精神财富的创造者，是社会变革的决定力量，在推动历史发展过程中起着决定性作用。党员干部要充分尊重人民群众的主体地位和首创精神，真心拜人民为师，诚心向人民学习，虚心向人民求教，把群众智慧转化为做好工作的具体举措，把群众的好点子转化为改革发展的“金果子”。

做到善于换位思考，要强化宗旨意识。党员干部做工作，说到底是为了更好服务群众、更好为民造福。要不断强化宗旨意识，设身处地为群众着想，真正把群众的“心上事”变成自己的“上心事”，以真心实意、将心比心取得群众信任。要通过换位思考，及时准确了解群众所思、所盼、所忧、所急，避免闭门造车、坐而论道，将工作发力点和群众关切点精准对接。要在“换位”中不断补短板、强弱项，根据群众需求及时调整工作方法，多想一想工作哪里不到位，哪些方面同群众所期所盼还存在差距，及时把“问题清单”转化为责任清单、任务清单，努力解决好就业、增收、入学、就医、住房、办事、托幼养老以及生命财产安全等一系列群众急难愁盼问题，让群众有更多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来源：《人民日报》）

按规律办事 按规矩做事

陈文博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按规律办事、按规矩做事，是党员干部必须坚守的原则。”按规律办事就要实事求是，这是中国共产党人认识世界、改造世界的根本要求。只有一切从实际出发，坚持实事求是，才能发现规律、把握规律、遵循规律、运用规律。按规矩做事要求党员干部心中有红线，知敬畏、存戒惧；行为有底线，言有所戒、行有所止。按规律办事、按规矩做事，是党员干部在改革中开拓进取、干事创业必须坚守的原则，也是坚持求真务实的题中之义。

规律是事物运动过程中固有的、本质的、必然的、稳定的联系，是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的。党员干部干事创业，必须按规律办事，违背规律就会受到惩罚，这是被历史和现实反复证明的道理。当前，改革已进入深水区，党员干部要敢于到改革和发展第一线去，坚持一切从实际出发，在探索中找规律、在实践中求真知，真正按照规律办事，这样才能逢山开路、遇水架桥，顺利推动事业发展。比如，塞罕坝通过生态旅游带动经济发展，库布其沙漠治理将防沙治沙与产业发展有机结合起来，解决了生态治理“钱从哪里来”“如何可持续”等问题，这些都是在建设美丽中国的实践中坚持按规律办事的生动案例。新时代，得益于在尊重规律的基础上推进改革创新，因地制宜探索绿色发展之路，许多地方实现了经济发展与生态保护协同共进，体现了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的实践伟力。

“欲知平直，则必准绳；欲知方圆，则必规矩。”规矩是行为的依据，按规矩做事就要自觉树立规矩意识。我们党的党内规矩是党的各级组织和全体党员必须遵守的行为规范和规则，为维护党的团结统一、推动党的事业发展提供了重要保障。规矩也是社会稳定的基石。法律是所有社会成员必须共同遵循的规矩。善于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推进改革，做到重大改革于法有据，体现的就是按规矩做事。党员干部要坚持讲原则、讲规矩，常念“紧箍咒”，常照“反思镜”，把按规矩做事的要求贯穿于各项工作始终。要求党员干部按规矩做事，必须提高规矩的质量。如果规矩本身模糊不清、过于宽泛、脱离实际，就很难真正被落实。这说明立好规矩是按规矩做事的前提。像浙江出台的《浙江省优化营商环境条例》，明确提出政商交往正面清单、负面清单、倡导清单，“三张清单”让政商交往有规可依、有度可量，有利于构建亲清统一的新型政商关系。我们要以立好规矩推动严守规矩，让党员干部习惯在规矩的硬约束下办成事、办好事。

按规律办事与按规矩做事是相辅相成的。规律指明方向，规矩划定边界，规矩体现了规律。只有在规律和规矩的共同指引下，各项事业才能有序开展、不断发展。党员干部既要实事求是、遵循规律，大兴调查研究，走好群众路线，在政策和措施出台前多征询、考虑各方意见，提升决策科学化、民主化水平；又要依法依规、真抓实干，避免规则执行出现偏差走样，避免政策实施发生力度递减，更好以规矩推动解决党员干部乱作为、不作为、不敢为、不善为问题，真正干出成果、干出实绩。

当前，我们正处于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的关键时期，实现中国式现代化的艰巨性和复杂性前所未有。学习好贯彻好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以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有效应对重大挑战、抵御重大风险、克服重大阻力、解决重大矛盾，确保中国式现代化行稳致远，迫切需要广大党员干部增强按规律办事、按规矩做事的自觉和担当，真正在思想上和行动上都做到尊重规律、遵守规矩，奋力打开改革发展新天地。

（来源：《人民日报》）